



18 歲以下學生 家長資訊

澳大利亞移民法規規定：

如果你的年齡在 18 歲以下不得前來澳大利亞求學，除非：

- 你有一位家長或法定監護人陪同，
- 你住在一位合適的親戚家中，或是
- 你的學校出具一份書面聲明，確認對你的住宿、所提供的支援和整體福利都做了妥善的安排。

移民及公民事務部（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Citizenship, 簡稱 DIAC）規定，凡學生要居住於其家長／法定監護人提名的親戚家時，該名親戚必須：

- 是學生本人的兄弟、姊妹、繼父母、繼父母的子女、祖父母、姑姑／伯母／阿姨／舅媽、叔叔／伯父／姨丈／舅舅、甥女／姪女、姪子／外甥、繼父母的父母、繼父母的兄弟姊妹或其配偶、繼父母的子女所生的子女，
- 年齡 21 歲以上，
- 有權於澳大利亞居住至該學生的簽證到期或是滿 18 歲（視孰先發生），並
- 能顯示他們的品行端良，提供在其 16 歲以後、過去 10 年內凡居住超過 12 個月的所有國家之無犯罪紀錄證明。

如需進一步詳情，敬請閱讀 DIAC 網頁：www.immi.gov.au/students/students/573-1/eligibility-student-18.htm#c（以上資格限制適用所有 18 歲以下申請前來澳大利亞的國際學生，不論其持有簽證的類別為何。）

迪肯大學（DEAKIN UNIVERSITY）規定

- 所有 18 歲以下學生必需：
 - 與符合資格（根據 DIAC 定義）的親戚居住，該名親戚必需通過該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的提名
或是
 - 居住於迪肯安排並核可的住宿地點，並與迪肯大學登記有案的照料機構訂定照料安排。
- 迪肯大學學士學生及 DUELI（Deakin University English Language Institute 迪肯大學英語學校, 簡稱 DUELI）學生會被分配至經核可的 18 歲以下寄宿家庭（Under 18 Homestay，須通過核可的住宿服務提供者安排）。學生於滿 18 歲以前**必須**居住於核可的住宿地點（包含任何未註冊的時段）。
- 迪肯大學使用的照料機構包含：International Student Alliance、Professional Student Care、A&J Student Care 和 EduCare。
- 與登記有案的照料機構所安排的照料服務必須涵蓋學生滿 18 歲以前的所有時間（包含任何未註冊的時段）。
- 學生滿 18 歲以前任何住宿及／或照料安排上的異動必須經過迪肯大學的核准，否則學生的註冊可能被終止。
- 學生在其核可的照料安排時間尚未開始之前不得前來澳大利亞。



當學生家長提名一位符合相關資格的親戚讓該生與其同住時應遵守的程序：

1. 每當收到年齡 18 歲以下學生的申請時，迪肯大學國際處（Deakin International）會給您寄上下列文件各一份：
 - 《18 歲以下學生 — 家長資訊》（Under 18 Students – Information for Parents）（即您現在正在閱讀的本份文件），以及
 - 《家長聲明表格》（Parent's Declaration from）
2. 您須填妥家長聲明表格，告知迪肯國際入學處（Deakin International Admissions）子女滿 18 歲前與其同住的親戚，該名親戚由您提名並符合相關資格規定。
3. DIAC 將會要求您提交親戚關係的證明、您子女就學期間該親戚有權居留澳大利亞的證明以及該親戚品行端良的證明，然後他們才會簽發學生簽證。
4. 您的子女抵達澳大利亞後，我們鼓勵他們與將就學校區的國際學生顧問（International Student Adviser，ISA）作聯繫。

當學生家長無法提名一位符合相關資格的親戚讓該生與其同住時應遵守的程序：

1. 每當收到年齡 18 歲以下學生的申請時，迪肯大學國際處（Deakin International）會給您寄上下列文件各一份：
 - 《18 歲以下學生 — 家長資訊》（Under 18 Students – Information for Parents）（即您現在正在閱讀的本份文件），
 - 《家長聲明表格》（Parent's Declaration form），
 - 《確認指定照顧者表格》（Confirmation of Appointment of Carer form）
2. 請填妥《家長聲明表格》，告知迪肯國際入學處（Deakin International Admissions）您無法找到一位子女將與之同住並符合相關資格規定的親戚。
3. 從下列核可的照料機構名單里挑選其中一家，填妥《確認指定照顧者表格》並簽名後，將表格寄給該機構，並附上可證明家長身份的證件認證影本，身份證件可以是附有簽名的護照內頁。您同時也需將應付款項寄給該照顧機構。該照顧機構則會於簽妥此表後（連同照顧者的無犯罪紀錄證明及其護照影本）將之擲回迪肯大學國際處。
4. 迪肯國際入學處將會寄給您一份《寄宿家庭資訊》（Homestay Information）以及《寄宿家庭申請表格》（Homestay Application form）。
5. 請閱讀《寄宿家庭資訊》並填妥《寄宿家庭申請表格》後將其執回迪肯大學國際處以使其處理。

18 歲以下學生必須於迪肯大學安排並核可的地點居住。迪肯大學學士學生及 DUELI（Deakin University English Language Institute 迪肯大學英語學校，簡稱 DUELI）學生會被分配至經核可的 18 歲以下寄宿家庭（Under 18 Homestay，須通過核可的住宿服務提供者安排）。學生於滿 18 歲前的全部時段必須居住於核可的住宿地點。
6. 迪肯國際入學處會確認您子女的照料和住宿均安排妥善，並發給您一份《住宿及福祉安排妥善確認表格》（Confirmation of Appropriate Accommodation and Welfare Arrangements form，簡稱 CAAW 表格）。
7. 在收到您支付的學費之後，您會收到一份電子入學通知（Electronic Confirmation of Enrolment，簡稱 e-COE）以及 CAAW 表格。請攜帶該 e-COE 和 CAAW 表格前往澳大利亞的駐外單位為您的兒女申請簽證。
8. 您的子女抵達澳大利亞後，我們鼓勵他們馬上與其照料機構聯繫。我們同時也鼓勵他們與將就學校區的國際學生顧問（International Student Adviser，ISA）聯繫。
9. 你的兒女在其核可的照料安排時間尚未開始之前不得前來澳大利亞。該日期會紀錄於 CAAW 表格之中。



迪肯大學登記有案之照料機構：

ISA Guardian & Welfare Services

Ivan McKinney 先生

National Office: Suite 20/Level 1 - 108 Bourke Street, Melbourne 3000

電話：+ 61 3 9663 2887 傳真：+ 61 3 8678 1317 行動電話：+61 401 995 900

Skype: isa-ivan

電子郵址：info@studentguardians.com

網址：www.studentguardians.com

Professional Student Care (Australia) Pty Ltd

Sharron Shiu 女士

P.O. Box 157, Highpoint Shopping Center, Maribyrnong, VIC 3032, Australia

電話：+61 3 9318 3009，傳真：+61 3 8677 6500，行動電話：+61 422 005 211

電子郵址：info@pscaustralia.com.au

網址：www.pscaustralia.com.au

A & J Student Care Services

Jessy Kakerissa 先生

郵寄地址：P.O. Box 5139, Hughesdale, VIC 3166, Australia

電話：+61 3 9801 2251，傳真：+61 3 9801 2253，行動電話：+61 419 319 633

電子郵址：ajstudentcare@bigpond.com

網址：www.guardians4student.com.au

EduCARE Services Australia

Alison Taylor 女士及 Ken Taylor 先生

地址：44 Roborough Avenue, Mount Eliza, VIC 3930, Australia

郵寄地址：P.O. Box 826, Mount Eliza, VIC 3930, Australia

電話：+61 3 9787 3245，傳真：+61 3 9775 2142

電子郵址：alison@i.net.au

網址：www.esaonline.com.au

備註：當同一機構亦提供住宿服務（例如學生居住服務 – 寄宿家庭 Student Accommodation Services - Homestay）時，該機構不得成為本校核可的照料機構。